2021年省创新能力建设计划暨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拟支持项目（第一批）公示

为全面落实省委十三届九次全会和全省科技工作会议精神，以建设科技强省为目标，优化布局区域创新高地，打造我省战略科技力量，为我省实现“两争一前列”提供有力支撑，根据《江苏省科技计划项目立项工作操作规程》，经组织申报、专家评审、厅党组（扩大）会审议等立项程序，现将2021年省创新能力建设计划暨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拟支持项目（第一批）予以公示（见附件），公示时间自2021年6月4日至6月10日。公示期间如对项目有异议，请向我厅书面反映，凡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要加盖单位公章，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需具实名并附联系方式。

我厅郑重声明：省科技厅领导及其工作人员从未向项目申报、承担单位布置与省科技厅正常管理工作无关的任何工作，从未要求项目申报、承担单位提供与省科技厅正常管理工作无关的任何服务，如推销各种产品、书籍，甚至以各种理由索要钱款等。请各地科技部门增强防范意识，严防上当受骗，并及时提醒相关工作人员和有关企业提高警惕，遇到有关情况请及时与我厅联系核实，情节严重者请及时向当地公安部门报案，予以追查。

业务咨询电话：025-86637560

监督投诉电话：025-86500659、57723606

附件： 2021年省创新能力建设计划暨中央引导地方科技

发展资金拟支持项目（第一批）清单
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

2021年6月4日

**说明：公示项目名称在合同签订时将进一步予以规范。**